

好美的潺潺流水聲 (下)

文／喜樂採訪 Roger 整理

——東昇教會楊秋娥姊妹



專欄

廣播專欄
厝邊隔壁大家好
——彩色人生

耶和華靠近傷心的人，拯救靈性痛悔的人。

先生擔任人事工作，並負責辦理球賽、自強活動等業務，所以常有機會出差開會、打球、受訓，但脾氣不是很好，經常得罪人。1995 年間，被人檢舉溢領公費，列舉八大罪狀檢舉函分送法務部、調查局、省政府、監察院等單位。

起先我並不知情，直到接到地檢署的通知書才向先生詢問，先生說不用擔心，調查局的人告訴他，移到地檢署是為了結案，原來每個單位都曾來調查，先生也被調查局的人調去詢問過了。但是依我的認知，如果調查局調查完沒事，應該是在調查局就結案，不會再移到地檢署偵辦。我覺得事態嚴重，就告訴四姊，透過她的介紹去向一位律師詢問，律師告訴我，對方連數字都寫得那麼詳細，是有備而來，看來似乎證據確鑿，回去請妳先生來一趟。我回去照實告訴先生，他聽了以後才開始緊張，才肯和我去見律師，照律師的話去找資料。

因檢舉的事件有的已經將近十年了，早已沒有印象，資料更是難查，但是要證明自己清白，

只有找證據，讓證據說話。距離開偵查庭還有十多天，這幾天真是度日如年，先生天天在辦公室不眠不休地回想過去，再試著找資料，頭髮在一夕之間竟然發白。所有先生以前的朋友，大官小官，這時都遠離他，沒有人來幫忙。先生越來越害怕，最後幾天，竟然說出只要能沒事，無論花多少錢，就算傾家蕩產也在所不惜的話來。

後來先生的一位朋友張先生，說他認識刑事庭的庭長可以擺平這件事，要先生不要擔心。

我在星期五得知這事，因下星期一就要出庭了，我做事向來較謹慎，就想請那位朋友帶我去找庭長，可是一直找不到那位朋友，使我整夜未眠。隔天是星期六，我請了假，一大早，約 5、6 點，沒有梳洗就去找人，可是還是找不著，後來透過另外一位朋友的幫忙，才和那位張先生用電話聯絡上，那時已經快中午了。

電話中，他告訴我他在家裡打球，叫我不必擔心，他會處理的，開庭那天只要先生去讓檢察

官問話，問完再去見庭長就可以了。我心想，星期一就要開庭了，他不去打點，還有心情打球，而且我的工作經驗告訴我，如果不事先請檢察官問話的時候避重就輕，屆時該問的都問完了，就沒救了。一下子，我整個人都呆了，我知道那位朋友是信口開河，根本無法解決問題，怎麼辦？沒人救得了先生，如果被起訴，那我們全家都完了，以後我和小孩將如何作人？我越想越傷心，哭個不停。

拖著疲憊的身子，回到家就像癱瘓似的倒在沙發上，臉向上仰著，無意中看到掛在牆壁上的時鐘，時間是 2 點，此時，神的靈感動我，讓我突然想起 2 點不是教會聚會的時間嗎？我何不去教會禱告。我毫不猶豫地馬上衝到教會，整個身子髒兮兮的，因整晚沒睡，又沒梳洗，也沒換衣服，但我已經顧不了形象。到教會寫了代禱單，禱告時更向神祈求，求神救救我們全家。禱告完就快步地離開教會，因為太久沒去聚會，沒臉見弟兄姊妹們。

回到家，才踏進家門，電話就響了，是先生打來的，問我去了哪裡？我告訴他去教會禱告，他告訴我說，很奇怪，他要找的資料，一連幾天都找不到，同樣的地方都找過好幾次了，怎麼今天突然出現了。感謝神！是神聽了我們的禱告，讓先生找到了所要的資料。當晚先生和我一起跪著禱告，心中就比較平靜了。

星期一，我陪著先生去備詢，我在庭外默禱，說也奇怪，默禱還沒完，先生就出來了，本以為會問很久，卻是如此快速。更奇妙的是，檢察官問完話後，有一天下午，我竟然在家裡接到

檢察官打來的電話，電話中他說：「我是某某檢察官，你是××先生的太太嗎？他提供的文件中有提到一個函令，請他補那張函令給我，如果有什麼問題，叫他直接到辦公室找我。」天呀！怎會這樣？是檢察官呢！他怎麼可能打電話到家裡呢？而且口氣這麼溫和，簡直不敢相信。

就這樣，經過了一年多，檢察官沒有再傳訊先生，甚至還替先生找理由，又與調查局的人溝通，取得他們的同意（因如果讓一官員被判刑，他們就可以升官），最後就結案了。感謝神，真的應驗了《聖經》上的話，人的盡頭就是神的起



▲女兒訂婚照

頭，如果不是神的幫助，讓我們遇到了好檢察官，其後果就不堪設想了。

因為在檢舉函所列舉的項目中，其中一項是溢領車資。十年前，有次先生出差到台中，報車資時，拿錯了車票，應該是台南—台中（去程），台中—台南（回程），先生卻拿兩張台中—台南的車票去報旅費，那時大女兒就讀台中市中山醫學院，先生出差當天女兒正好回來，兩人的車票放在一起，先生一時大意，拿錯了，而當年請領出差費時，承辦人未告知，卻在十年後檢舉，可是十年前車資都領了，現在已無法補救了，雖然金額只是幾百元，但對一個公務員來說，一樣是違法，如果不是神的慈愛，神的拯

救，安排了這位仁慈的檢察官，又如何能脫身？真是感謝神。

從這事件，我體驗到神是無所不在、無所不知、無所不能的。「耶和華靠近傷心的人，拯救靈性痛悔的人。」（詩三四 18），因為我們在主面前痛悔、禱告、祈求，神竟然垂聽、赦免、伸手搭救我們，真是感謝神。

神的安慰



▲兒子結婚照

從此，我認真守安息日，不再找藉口，但是對道理也還不是很清楚，只能算是個守安息日的基督徒而已。1998年，我48歲時，有一次，經期過了時間還沒來，心想已經老了，或許開始亂了，或許停經了，一開始並不在意，但是經過了三個月仍舊沒來，心裡開始有點害怕。畢竟人已經老了，不允許再生小孩，但又不想去醫院檢查，深怕被檢查出是懷孕。就這樣，每天都過著擔心害怕的日子。有一天，和婆婆聊天時，她告訴我，聽到廣播說有一位50幾歲的阿婆，去醫院看病，要醫生拿掉她肚子裡的腫瘤。經醫生檢查後，告訴她說：「阿婆，妳已經順月了，就留下來生了再回去吧。」原來阿婆是懷孕而不是長瘤。聽了這則新聞後，我心裡更加煩惱，那麼老了還能懷孕，看來我是兇多吉少了……。



▲美國

記得有一天晚上，教會舉行月佈道會，最後禱告時，我很迫切地禱告，向神哭訴說：「我已經老了，身體狀況也差了，又已經有四個小孩，已經很累很累了，經濟能力也不允許，更何況這麼老了還懷孕，鐵定會笑死人，我如何能見人。」就這樣一次又一次向神訴說，越說越害怕，禱告也就越迫切。突然，我聽到一聲大雷從屋頂上打下來，落在教堂裡，聲音很響亮，就像颱風天狂風暴雨時所打的雷。大雷聲在會堂內迴響，接著我又聽到從左邊有一股眾水聲傳來，眾

水聲非常雄壯、澎湃，就像非常大的瀑布，而且有水流的声音，有節奏地咕嚕咕嚕流著，很優美，在當下，我內心禁不住喊著：「好美的潺潺流水聲！」我正沉醉著，鈴聲卻響了，我直呼好可惜！聚會完，內心很高

興，我想神已經垂聽了，我會沒事的。過了幾天，就一個人跑去醫院檢查，感謝神，結果是沒有懷孕，真的感謝神。

事隔二年，有一次在婦女團契見證此事，其中一位姊妹要我看《啟示錄》十四章2節：「我聽見從天上有聲音，像眾水的聲音和大雷的聲音，並且我所聽見的好像彈琴的所彈的琴聲。」

《啟示錄》是主耶穌基督的啟示，主將必要快成的事，派使者曉諭使徒約翰，約翰就將所看到許多的異象和神的道，都記錄下來。這裡記載約翰聽見從天上有聲音，像眾水的聲音，和大雷的聲音，並且所聽見的好像彈琴的所彈的琴聲，

也就是說從天上來的聲音，就像眾水的聲音、大雷的聲音、琴聲。

我聽見的聲音也是有大雷聲、眾水聲、琴聲，如果對照《聖經》，這應該是從天上來的聲音。並且當時我是在會堂禱告，信徒也都在禱告，一開始我所聽到的禱告聲是非常大，前後左右的同靈，他們的禱告聲我都聽得很清楚，可是當我迫切向主祈求時，大家的禱告聲卻不見了，只聽到大雷聲、眾水聲及琴聲。在一千多年前使徒約翰所聽見的聲音，現在我竟然也聽見了，這代表什麼呢？

這證明《聖經》所記載的每一句話、每一件事都是神默示先知所寫的，都可以驗證的，過去、現在一樣，將來也是一樣，神的話是永遠不改變的；並且表示天地之間是有神的，因為禱告聲變成了大雷聲、眾水聲和琴聲，這難道不是神的作為嗎？神是自有、永有，是無所不知、無所不在、無所不能的，祂會用各樣的神蹟奇事來證明祂的存在，讓我們認識祂，像《馬可福音》所記載的：「信的人必有神蹟隨著他們。」（十六 17），又說：「主和他們同工，用神蹟隨著，證實所傳的道。」（十六 20）。所以無論使徒約翰所聽到的聲音，或者是我所聽到的聲音，都是從天上來的聲音，在在證明了我們所信的道就是真道，我們所信的耶穌是真正能讓我們得永生的神。

再次的操練

我的操練並沒有因為聽到天上來的聲音而終止，反而所遇到的卻是更大的苦難。神為了讓我更加認識祂，就再次地操練我。

1997 年先生調離原來的單位，新的單位業務多，人事比較複雜，應酬多，誘惑也較多。我有個習慣，先生什麼時候回家，我就什麼時候才能

入睡，因此先生若三更半夜回來，我也必須等到他回來才能睡，隔天上班就沒精神，所以經常要求先生早點回家，但他都辦不到，夫妻也為此經常吵架，越吵越大，感情也越來越不好，甚至到了要離婚的程度。有些朋友也勸我和先生離婚算了，自己的女兒也告訴我說：「沒人能救妳。」那時我實在痛苦萬分，內心的煎熬、精神的折磨實在無法形容，有時想想不如死掉算了，但是基督徒是不能自殺的，而且也放不下兒女，就這樣度日如年。

在這操練的日子裡，我都用《聖經》上的話來勉勵自己。「我的恩典夠你用的，因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。你們所遇見的試探，無非是人所能受的。神是信實的，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；在受試探的時候，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，叫你們能忍受得住。」（林後十二 9；林前十 13）

我每天都求神讓我能忍受得住痛苦，並讓痛苦趕快離開我。在操練中我才知道，原來神先讓我聽到天上的聲音，是為了要鞏固我的信心，使我在操練中不致於跌倒。感謝主，也因為憑著信心，堅持信仰，經過了三年，先生突然無預警地辦退休，我終於不必再為了他而煩惱擔憂。在那段時間裡，我已經學會了凡事禱告、交託，更認識神的存在。自己的個性、脾氣也改變了很多，因為我更加地明瞭了《聖經》上的道理，知道要追求的是那永不朽壞的屬靈生命，而不是眼目的情慾、肉體的情慾和今生的驕傲。

結論

各位弟兄姊妹們，不要把我們的心當作垃圾桶，將所有的煩惱、不如意都往自己內心倒，我們當懂得倚靠神，將所有的事交託給神，天塌下來有神替我們扛著。依我的體驗，我可以大聲地說：「在神凡事都能，只要相信祂。」 